

广州南沙开发区行政审批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穗南审批规划核实〔2021〕30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一蒸干设备室 项目代码： 2007-440115-36-02-800027
建设位置	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市南大道8号
建设规模	蒸干设备室,总建筑面积:2378.38平方米,地上1层:2378.38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南审批建证〔2019〕18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(2020)复 43B2079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,经核实,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,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- 附件: 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份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

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

2021年9月23日